

2020 年度市本级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0 年，市直各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共计 2607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 68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419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0 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无。与当年预算相比，“三公”经费增加支出 126 万元。其中：公务接待费减少支出 252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支出 365 万元，主要是执法部门和新增部门增加执法执勤用车和公务用车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支出 13 万元，主要是部分执法部门组织开展扫黑除恶、法轮功教育整顿等专项整治行动，办案数量增多工作任务大幅增加，因此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。

项 目	2020 年预算	2020 年决算
合 计	2481	2607
1. 公务接待费支出	320	68
2. 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	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	2161	2539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	54	419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107	2120